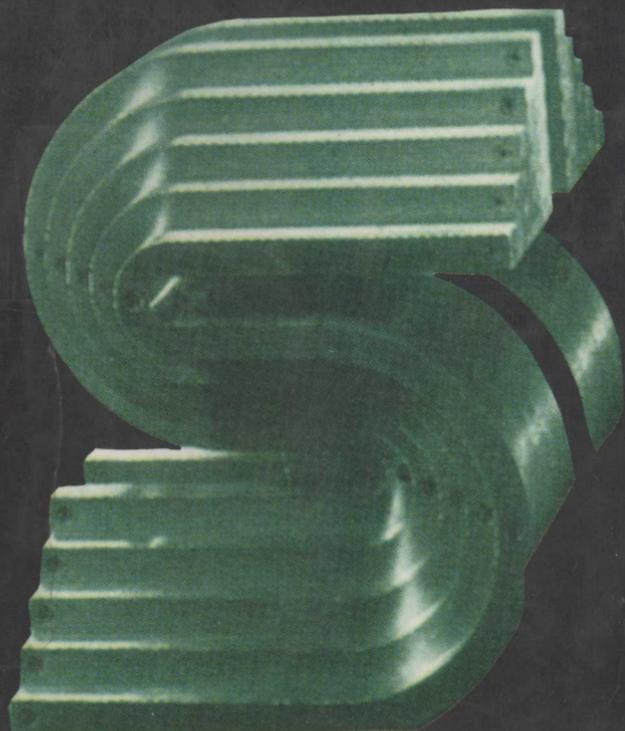


20

世紀末中國文學作品精選散文卷①

生命通道

● 雷達/白樺/編選



20

世紀末中國文學作品精選散文卷

生命通道

● 雷達/白燁/編選



5

3354

生命通道 SHENGMINGTONGDAO **白烨 雷达 编选**

责任编辑：崔卓力 **封面设计：章桂征**

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 850×1168 毫米 32开本 15.5 印张 2 插页
(长春市斯大林大街副136号) 360000 字
金城印刷厂印刷 1996年5月第1版 1996年5月第1次印刷
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印数：7000 册 定价：24.00 元

编者的话

1994年的中篇小说选集，分一、二两卷，共收入十六部中篇小说。

一卷的八部作品，有六部是从不同侧面切入生活的写实之力作；这里有写家长里短的（《家道》），有写党政机关的（《穷县》），有写乡镇题材的（《白菜萝卜》），加之新体验的《预约死亡》、反荒证的《先锋》和新法写史的《生命通道》，可以说以各有千秋的发见和风范展现了1994年中篇小说创作景观的方方面面。

二卷的八部作品，大多涉及情爱生活，但观测点各见其妙，手法上自出机杼，由《溺》、《父母爱情》和《某》等作品顺序看来，可以说反映了情爱的人类主题在我国现当代发展演进的基本脉络。读者也许应当特别注意一下《某》、《情幻》、《爱情错觉》等几部作品，它们在感知情爱和抒写情爱上，都颇与传统的情爱小说不尽相同，带有以新的眼光传达新的现实的明显意蕴。

总之，选编1994年度的中篇小说，我们在注意作品的生活内涵和艺术情味的同时，还对这一年的文学新人的中篇力作给予了特别的关注。象前几年已崭露头角的何申、毕淑敏、刘醒龙、关仁山、阎连科、张欣、张旻，象还为更多的读者所陌生

的述平、徐坤、张卫明、姜丰、刘静，差不多构成了这两本中篇小说的主要阵容，可以说，这两本中篇小说选集，在展现 1994 年中篇小说的创作丰收上和反映文学队伍和新人辈出上，都是极好的明证。

编 者

1995 年元旦于北京

目 录

- 家道 刘庆邦 (1)
穷县 何申 (59)
先锋 徐坤 (101)
闰年灯 关仁山 (157)
预约死亡 毕淑敏 (203)
白菜萝卜 刘醒龙 (271)
生命通道 尤凤伟 (322)
叙事 毕飞宇 (425)

家道

刘庆邦

岳父是一个呆板的人，他是一开始不大喜欢我，我却是一直不喜欢他。我选择他女儿作我的妻子，他理所当然就成了我的岳父。我们可以选择妻子，但不能选择岳父。我们可以不尊重地把岳父看成是妻子的附带关系，而实际上，每个岳父对女婿来说都有一些强加于人的意味儿，这是毫无办法的事。应该说，我对岳父还是不错的，精神上，我为他长了面子；物质上，我每次到他所在矿区去采访，人家送给我的整箱的酒和成条的烟，我都留给他了。有一回，矿上在酒楼请我吃饭，我让岳父也去了。席间矿长、书记向岳父频频敬酒，我装作这事情很平常，并不看重，心里却充满说不出的快意。后来我想到，我的念头是恶毒的，岳父当初嫌我是农村出来的孩子，不愿让他女儿嫁给我，我是拿这种方式报复他来了，其中含有小人得志的性质。可岳父并不觉得，他喝得满面兴奋，易拉罐的啤酒听子丁丁当当，一会儿就扔了一地。

妻子也承认我对她家的人不错。我说，我要了人家闺女作老婆，当然得为人家服一点务，人家把闺女养大也不容易。我还对妻子说，这都是为了你。妻子明白我的意思，说其实她和

她爸爸也没什么感情。妻子的话让我不解，问起原因，不知妻子是不愿说，还是没仔细想过，反正说得一点也不系统，不能让人信服。

接到岳父病重的电报是春天，正是北京柳絮如雪的时候。电报是内弟打来的，要他姐姐速回。这种电报像发行物一样，全国邮局每天的发行量肯定不会少，而且内容几乎是一样的，连最严重的情况也礼仪般地说成“病重”、“病危”之类留有余地的话。不同的是它给收报人带来的影响，程度有深有浅。妻子先看到电报，我下班回家时，妻子呆坐在沙发上，心情很沉重的样子。我问怎么回事。妻子把电报给我看。我一看就把情况估计得比较严重，按常规的经验，在一般情况下是不会打加急电报的。我很负责任地建议她当晚就赶回去，有一趟北京开往郑州的客车是夜里十一点多开车，马上去买票还来得及。我骑车到车站去奔票，要妻子在家准备一下，比如多带些钱，随身穿的衣服和带的衣服都要朴素一些。妻子不大同意我的悲观的判断，很疑惑地看着我，一再说，不会吧，不会吧。妻子的心情我理解，她从来没经历过失去亲人的事，总以为那些事情离她还很遥远，一旦事情成了现实，她不敢正视。妻子跟我不比，我从九岁到十四岁五年间，相继死了父亲、祖父和小弟弟，有着切肤的生死离别的经验。另外，我还多次梦见母亲突然死去，我在梦里悲痛欲绝，狠哭，狠哭，直到把妻子惊醒，她才帮我把噩梦中断。这些真实的和梦幻的经历都一再向我提醒着一条真理：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。而活着的人得准备着应付这些事情。这是我的清醒之处，也是我的痛苦之处。妻子在这方面稀里糊涂，我一直以为她比我幸福，并相信她能长寿。为了照顾妻子的情绪，我没有说出她的父亲肯定凶多吉少，我只是暗示她有点思想准备，她父亲毕竟是七十多岁的人，近年来

身体每况愈下，已禁不起病的消耗。妻子听从了我的劝说，不仅换下了红衣裙，连耳环也摘下来了。我见她的眼圈开始发红。我不能和妻子一块儿回去，就分别给岳父所在矿的矿长和书记写了一封信，请他们在岳父治病和其他事宜上给予照顾。我在信上列数了岳父早年参加八路军，对党忠心耿耿，为煤矿建设事业做出了很大贡献等事情，不知不觉采用了悼文的修辞方法，流露出悼念的口气。我写下这些为一位老人送行的文字时，想到他凄凉的晚景，心头泛起一股辛酸，但片刻间就过去了。世上的文章分两种，一种是给人看的，一种是留给自己看的，给自己看的才是上好的，成心写给别人看的东西难免含有左顾右盼的杂念和夸饰卖弄的成分。我从票贩手里买了高价票，当晚就把妻子送上了南行的火车。

岳父离休后，物价涨得很快，他们家的生活是困顿的。岳母没有工作。原来他们在矿务局所在地居住时，岳母在街道缝纫社做一些诸如锁扣眼儿缀扣子之类的零碎活儿，还能挣一点钱补贴家用。全家搬到矿上后，没有了这类活儿，加上岳母比岳父还大几岁，手脚不太灵便，眼神儿也不济了，就是有活儿也没能力做了。岳母一不做活儿，就没有了任何收入，两个人唯一的生活来源就是岳父那点有限的离休工资。和岳父同住在一个矿上的还有内弟和内弟媳妇三芹，内弟有了自己的儿子，他们已分出去单过，是单独的一家人。但他们吃现成饭的习惯还保留着，愿意随时到二位老人那里吃一顿。他们还利用两位风烛残年的老人对唯一一个孙子的喜爱，把儿子一天到晚交给岳母看管。这样就更加剧了岳父岳母生活的窘迫程度。岳父嗜酒，每天都要喝一点。他连中等水平的酒都喝不起了，就喝那些劣质的，廉价的。原来岳父的烟瘾是很大的，几乎是一支接一支地吸，有时他要自己动手炒一个菜，手上端着炒锅，嘴上还叼

着烟。为此，我听到岳母不止一次地很厌烦地埋怨他，嫌他把烟灰掉进菜锅里去了。但岳父对岳母的埋怨习以为常，便不予理睬。岳父的嘴唇黑了一块，我以为那是常年吸烟烧黑的。烟瘾这么大的人，曾一度，岳父以医生嘱他不要吸烟了为由，竟把烟戒了。烟瘾发时，就喝一壶水，或吃一块硬糖。我猜，岳父戒烟一定是因为缺钱。要是他还在位上，有人给他送烟抽，他是不会戒烟的，他想戒都戒不掉。后来听妻子说，有一段时间，岳父家几乎连肉都吃不起了，要吃一顿饺子，还要事先排一个计划，仿佛需要下很大决心，兑现计划时要有豁出去不过的气魄才行。岳父家没有电冰箱，没有彩电。一部黑白电视机的荧屏还很小。这么小的黑白电视机，岳父每天都看到很晚。黑白相间的小人儿影来影去，让人眼花。我想岳父是看不清画面的，只是听个音儿而已，电视机的功能对他来说跟收音机差不多。岳父的耳朵不好使唤了，他总是把电视机的音量开得很大，轰隆轰隆像打雷一样。逢岳父岳母的生日或节日，妻子会给他们家寄些钱。我每次去，也都要留一些钱给他们。我都是把钱交给岳母，从不交给岳父。岳父是个很要面子的人，他不愿露出生活上的窘态，他总是说还行，顾得住。我若把钱交给他，他会不好意思接受，这样我也显得尴尬。而岳母从不拒绝接受我给她钱。听妻子说，我们给他们的钱，他们一时舍不得花，一点一点存起来了。老两口子一定是预计到他们艰难的道路还很长，他们甚至为一点钱商量到很晚，最后决定还是存起来，留一点储备为好。岳母已过多地想到死的问题，而且担心她会比岳父先行死去。我不能否认岳母对岳父感情上的留恋，但更多的因素，是岳母担心岳父一死，人家就不会继续发给他们离休金了，岳母的生活来源就会被搞断，这对岳母来说是十分可怕的事情。我设想老两口子相对无事时，一定把谁先死的事情分派过许多

次了，他们在分派这样重大的事情时，表情并不显得严肃，他们甚至像小孩子做游戏一样，觉得这种分派很有意思，就故意拉长游戏的过程，所以分派的事老也不能派定。岳父知道岳母担心，就逗岳母，坚持他要先死，他的理由是一般都是男的先死，作老婆的得先把男人送走，她再慢慢地死，这样才符合规律。岳父举了他们身边的不少例子，证实许多家都是男人先死。在这个问题上岳母毫不退让，她的理由比岳父充分得多，她的年纪比岳父大；她患有心脏病；更主要的，如果她先死，岳父生活上不成问题；要是岳父先死，她依靠谁呢？争来争去，后来岳母都有些急了，说你死去吧，你现在就去死。岳父这才笑了，他好像作出重大牺牲似地，说，好好好，你先死，行了吧？岳父在心里对自己的身体充满自信，他能吃能睡，又没什么病，总觉得死侵犯不动他，我怀疑岳父一生是否认真想过死的问题，是否具有生命的意识。我从未听见岳父谈到过这个深远的话题，从他语言的贫乏，我推断他思想的贫乏和简单。他虽然有着丰富的阅历，也经受过不少磨难，但生活留给他的印象都是一些表面的，他从来没有能力深究，也无志于深究。因此来说，岳父的一生是悲哀的。当然，换一个角度，也可以认为岳父的一生是少痛苦的。

岳父在职时，至少有两次升工资的机会，他都放弃了。岳母埋怨他，他说他的工资是全矿最高的，别人升了工资后，他的工资还是最高的，他不能和别人争。他以一个革命老干部的风格压制岳母的埋怨，反过来指责岳母觉悟不高。妻子对我讲了这些事后，我马上判断出是岳父周围的人把岳父蒙蔽了。那些蒙蔽岳父的办法就是以庄严的口吻恭维岳父。他们恭维岳父的材料就是搬出岳父早年参加八路军的历史，说岳父是老革命，是真正的“八路”，全矿那么多干部，有谁能比得过岳父呢！他

们背地里计算过了，岳父一个人开工资的级差，差不多可以给两个人每人升一级工资。他们结成了同盟，在讨论给谁升工资的会上，一齐向岳父发起恭维，对岳父实行精神贿赂。岳父最喜欢听别人恭维，也最禁不起恭维，于是岳父就一再付出了不长工资的代价。

妻子回家后给我来了信，说她父亲得的是胆道癌，现住在矿务局总医院，由她弟弟陪住，侍候。医院方面和家里人都没有告诉她父亲得的是不治之症，只说是胆囊炎，问题不大。而她父亲就真的相信自己得的是胆囊炎，精神状态还算可以。妻子说，她准备在家住几天，如果她父亲病情稳定，她就先回来，等情况危急时让她弟弟再给她打电报。看了妻子的信，我承认我的判断失误了。妻子走后第二天，我收到内弟打来的第二封电报，再次催他姐姐速回。既然这么紧急，一定是人危在旦夕，可实际情况不是这样。后来我想想，这符合他们家人的性格，他们家的人性子都是那么急，而且躁。妻子了解他们家的人，她的感觉是对的。又过了几天，妻子回到北京。妻子显得很疲惫，好像病了一场。妻子说，她父亲的病都是她弟弟和三芹离婚的事给气的，她哥哥的事也让她父亲很窝心，反正自从她父亲离休后，就没过什么好日子。我同意妻子的说法，妻哥和内弟的事我都知道一些，这话说来就长了。

“四人帮”垮台后的几年，是岳父最辉煌的时期。在此之前，由于派系斗争，岳父一直受排挤，一直不得志。落实政策之后，岳父成了矿上一个部门的头目，负责全矿的生产资料供应和煤炭销售，是实权人物。权和利历来是连在一起的，不少人开始巴结岳父，他们叫岳父“三八式”（指一九三八年参加革命），“老革命”，并投其所好，给岳父送些烟酒之类。那时大家还都不富裕，不像现在动辄送彩电，送录相机，送金货，塞钞票，那

时送点烟酒小磨香油花生米等日常消费品，就算很不错的礼物了。我老家有一个同学，打听到我岳父握有实权，就找到我，希望我从中牵线搭桥，他要从岳父所在的矿里买一些废旧合金钻头。废旧钻头当然是很便宜的，几毛钱就能买到一只。他买回去稍事打磨，再涂上漆，就可以按新钻头出售，每只可卖十来元。我非常不乐意参与这件事，在岳父面前，我的有些病态的自尊让我从不求岳父办任何事。那时我在矿务局宣传部供职，还没调来北京。我同学装作很可怜，缠在我身边不走。不知他怎么打听到岳父家缺椅子，就从几百里之外的老家给岳父捎来两把塑料条缠就的椅子，椅子的外观不错，像藤椅。同学的借口就是，椅子好不容易运来了，总不能再拿回去吧。我说，不想拿回去，你可以卖掉。同学既不拿回去，也不同意卖掉，他说，我不愿帮他的忙，他只好把椅子留给我。他的说法很不符合逻辑，带有嫁祸于人的意思。没办法，我只好带他去岳父家。岳父留他吃饭。他说出去有点事，又到自由市场买回一只可供宰吃的大公鸡。我提到这件事，只是举一个切实的小例子，它说明人一旦有了某种权，跟踪而来的利益就会不期而至，有时它是强加给你的，你不想接受也得接受。那个时期，我感觉岳父家的生活水平是直线上升趋势，简直有了钟鸣鼎食的气象。一个明显的表现，是岳父家摆酒宴的频率越来越高，据我的观察和分析，在岳父家吃酒的主要有两种人，一种是求助于岳父的人，他们虽然花了钱，但酒吃得很拘谨。一种是吃大户的人，他们多是矿上中层干部和岳父的同事，他们觉得岳父的酒来得容易，不吃白不吃，吃了也白吃，就时常撺掇岳父请客，到岳父家挥霍起来毫不珍惜。对这两种人，我都看不起他们，甚至从心里厌恶他们。岳父还好，到他家吃酒的人他都热情相待，还跟人家划拳行令。岳父不会下棋，不会打扑克，划拳猜枚大概

是他所掌握的唯一一种竞技游戏，他乐此不疲。岳父行起令来底气充足，声音高亢，颇有压倒一切的气势。岳父出拳迅猛，指法强健，从不拖泥带水。让人觉得好笑的是岳父划拳时的表情，表情严肃而凶狠，仿佛不是在赛酒，而是在决斗，这种表情马上让我联想起岳父曾经是一个战士，在酒场上，他不自觉地流露出战士的风格。岳父家居住的家属楼在一个山坡上，是全矿的制高点，楼后面就是农村的田野，我想岳父在和人划拳行令时，大概整座家属楼的人都听得见。听见的人不会有好的反应，他们会嫉妒岳父，说不定还会骂岳父。有一年秋天，我到郑州参加一个文学方面的会议，顺便到离郑州市区不远的矿区去看望岳父。当晚岳父又要和人喝酒，岳父要我和他们一块儿喝。我听说其中一个食客是当年阻挠我和妻子成婚的人，心中大为不悦。我和那人的芥蒂岳父不是不知道，他这样做，表明他是个无心的人，表明他对我的轻视，这让人实在难以接受。我借口有事，就到外面去了。我来到楼后面田间的小路上，慢慢地走。天已黑了，下过秋雨的小路有些湿粘，空中浸润着凄凉的气息。鸣秋的虫子叫得已很艰涩，这儿一声，那儿一声，每一声都像是最后的声音。豆子都割完了，玉米棒子也掰下来了，只有玉米秆还留在地里，被淋湿晒黑的玉米秆子有一种固守本土的悲壮感。小路不长，我一会儿就走到了尽头，尽头是一条从省会郑州伸过来的国道，国道蜿蜒曲折，不屈不挠地钻进豫西的大山深处。我拐回来，沿来路往回走。我对田间的小路有一种特别的喜爱，它能唤起我对童年生活的回忆，使我对小路有一种认同感。脚下有些扯扯连连，我不用看就知道鞋底粘上了玉米叶子。我停下来，正要把玉米叶子弄掉时，猛听见岳父家窗口传出划拳行令的声响，我辨认出哪家是岳父家的窗户时，觉得那块窗户特别刺目，除了强烈的灯光，我觉得从窗口喷薄而出

的还有浓度很高的酒精之气。外面的天是阴沉的，天很黑，这与岳父家的景象形成了对比和反差。岳父仿佛以他家的声、光、气向世界宣告着什么，比如他的成功，他的辉煌。他宣告这些显得理直气壮，无所顾忌。从后来出现的情况看，那个时期是岳父家辉煌的顶点，有了顶点就预示着必然要走下坡路。岳父意识不到这一点，他踌躇满志，决心把辉煌推向新的高潮。

当时，在长春某空军部队当机械师的妻哥面临转业，岳父毫不犹豫地向他的大儿子发出召唤，让妻哥举家进关南下，回到他的身边。他心中大概已描绘下了大团圆的蓝图，蓝图中，儿孙绕膝，欢声笑语，一派兴旺景象。岳父是他家的独子，青年时代参军之后，就极少回山东老家。这时他一家会想到他的故乡和祖先，有了福荫及子的大团圆结局，就可以告慰他的祖先了。岳父为他的设计所激动，别人的意见一概听不进去。我妻子曾娓娓地对他说过，都在一块儿有什么好，不在一块儿时互相牵念，偶尔聚会才觉得亲，真到了一块儿，就该闹矛盾了。岳父粗暴地要她不要管。我不知道岳父给妻哥和妻嫂写信时说了些什么，但大概意思我完全想象得到，岳父的话也许说得不那么直露，甚至还有一些谦虚，可是，他肯定会谈到他在矿上的威望，在矿上举足轻重的影响，以及通达的人际关系，他向妻哥妻嫂保证，他们到矿上后，他会在各方面照顾他们，使他们生活得很好，起码比在长春强得多。妻哥到矿上实地考察了一下，就擅自决定到矿上来。无奈妻嫂坚决不同意到矿区去，她有她的理由，她受不了河南夏季的炎热和矿区的脏污。长春是省会城市，还是著名的文化城市，在这种城市居住有稳定感，优越感，从长远看对孩子的教育和就业都有好处。而矿区留给她的印象是落后的，闭塞的，从大城市到矿区去有跌落的感觉。我想妻嫂真正的理由不好直说，她的老家在离长春不远的农村，家

中有年迈身体不好的双亲需要她的照顾，她若跟丈夫远走，就照顾不成父母了。妻哥会揭穿妻嫂心中真正的理由，他对妻嫂家的人频繁来往于他们家已不胜其烦，他执意把全家带离这个地方，原因之一就是想摆脱妻嫂娘家人的挂累。为选择新的方向，为选择后半生的居住地，两口子出现了严重分歧，他们一定吵过许多次，吵得不可开交。妻哥的理由应该说是庄严的，颇具人子之情，他说他父母年岁大了，需要有人照顾。再说他十几岁就出来当的兵，几十年远离父母，没有在父母面前尽过孝心，现在终于有了回到父母身边的机会，他无论如何也不能放弃。他不会忘记向妻嫂谈他父亲在矿上的地位，谈他父母家优越的生活条件，他还会举一些具体的例子，说到了矿上，吸烟不用买，喝酒不用买等等。妻嫂仍不为所动。听说他们的争吵还牵涉到我，那时我刚把妻子孩子带到北京不久，妻嫂就拿我作比，说若是有人能带她迁往北京，迁一百回她都干，迁到煤矿算什么。妻嫂的言外之意有二：一是讽刺妻哥没能耐；二是向妻哥诘难，你妹妹可以远走高飞，可以不守着父母，我们干嘛非要去煤矿守着！他们达不成协议，妻哥就单方面行动，把他的人事关系、户口等转往河南，把准备做家具的木料也通过车站发往河南矿区。另外，他转业时，部队会发给他一些安家费，他把安家费也带走了。妻哥这么做还带有大男子主义和赌气的成分，他以为只要他走了，妻嫂只好跟着他南迁。当时他们有了两个女儿，妻哥把大女儿给妻嫂留下，把小女儿带至矿区。他们这种平均分配的做法，互相含有暗示性的威胁，又像是要开展一场类似拔河的比赛，他们把家庭成员按力量大小平均搭配之后，妻嫂和大女儿为一方，执住绳子那头儿，妻哥和小女儿为一方，拉住绳子这头儿，一场无形的、旷日持久的比赛就开始了。比赛的双方都有各自的啦啦队，妻哥的啦啦队当

然是以岳父为首的一家人，妻嫂的啦啦队是她的娘家人。双方的啦啦队忠实而卖力，有时还担任教练的角色。他们一再鼓励自己的队员加油加油，坚持坚持，对队员出现的失误和懈怠情绪还毫不客气地给予指责。这场比赛进行得有四五年光景，至于谁最后胜利了，我想留下一个悬念，暂不宣布比赛结果。我想不等我宣布，有的聪明的读者已经把结果猜到了。其实妻哥和妻嫂谁都没有胜利，都是失败者。他们率女儿在对抗赛中彼此都消耗得太多，其中包括人力，物力，财力，还有感情和生命。妻哥刚转业时四十来岁，作为一个男人，正是创造力旺盛的时候。如果和妻嫂同心协力，建家立业，他们的家会打下一定的经济基础。互相消耗把他们的力量抵消掉了。比如两根筷子，合起来可以在油锅里夹鱼夹肉夹糖糕，分开就什么也夹不上来。后来妻哥妻嫂到矿区为岳父办丧事，返回时在我家停了几天。他们无意中谈到的一件事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。妻哥现在是长春某轻工技校的一名教师，收入微薄。放假期间，妻哥想创一点收，就到街头为人修自行车。妻哥这种做法带有艰苦创业的味道，他要把过去丢掉的损失夺回来，不论从物质上，还是从精神上都给妻嫂和家庭来一点补偿。妻哥的手是有力的，也是很巧的。想想看，一个伺候飞机的机械师，一个摆弄了十多年精密机器的人，一个可以把趴窝的教练战斗机鼓捣上天空的人，修修自行车还不是小菜一碟。可是，由于妻哥是无照营业，他干得一点也不放手，有点偷偷摸摸，掖掖藏藏，左顾右盼。有一次，他到底被在街头巡查的工商管理人员抓到了，人家毫不客气地对他实行罚款。妻哥说，他刚来，还没挣到钱，只有几块钱，还是他从家里带出来的。人家就把那几块钱全部没收，并勒令他立即停止营业。妻哥得意的是，他已挣了十几块钱，在另一个口袋里放着，他以较少的钱为较多的钱打掩护，较